

下肢截肢病患须知

- 前言
- 截肢原因
- 截肢部位的范围
- 截肢后注意事项
- 复健运动
- 居家照护

一、前言

当肢体因为严重外伤或疾病因素，以外科手术的方式切除部份或全部肢体，谓之截肢。截肢后病人可能会面临部份肢体功能丧失、幻肢痛，以及后续的复健及义肢装置等问题，故希望藉此说明能提供病人对截肢后注意事项有所了解，以期能早日康复，重返工作岗位。

二、截肢的原因

因周边血管疾病：血管障碍，如：糖尿病下肢末梢病变、神经病变或阻塞等都是截肢塞是截肢最常见的原因。其次为外伤、肿瘤、感染等因素。

三、截肢部位的范围

医师会依肢体受伤的程度及该处血液循环的情形而决定截肢的部位，在可能的范围内医师将尽量保留关节的功能与适合装置义肢的长度，以及减少病人重复开刀的可能性，作为截肢范围的考虑。

四、截肢后注意事项

- (一) 手术后24至48小时内可于患肢下方垫枕头，以减轻肿胀；膝下截肢者，垫高时膝关节需伸直，48小时后即应移去枕头，以防关节挛缩变形，膝上截肢病人则不建议垫高，采平躺姿势即可。
- (二) 适当使用弹性绷带包扎，以促进患肢肌肉张力，预防肢体末端肿胀，使用弹性绷带包扎时应注意松紧度应适宜，压力要平均，且肢体末端压力应大于近心端压力，以免影响血循。每天清洁及观察皮肤有无发红、水泡或破皮情况。
- (三) 冰敷：需依医师指示使用，以避免影响血液循环或伤口愈合。
- (四) 幻肢感与幻肢痛的处理：
 1. 幻肢感：指病人对已截除的肢体仍有存在的错觉。
 2. 幻肢痛：感觉已截除的肢体有疼痛感，当病人手术后出现幻肢感与幻肢痛时属正常现象，不用过度担心，通常在数周或装完义肢后会慢慢消失。
 3. 术后应直视患肢，以协助接受截肢之事实，待伤口稳定后，可开始轻

拍患肢伤口周围，每天1至2次，每次10至15分钟，并逐渐增加拍打次数和力量，另外正确的使用弹性绷带，亦可缓解幻肢感与幻肢痛情形。

(五) 患肢的摆位：为了预防关节挛缩、变形而延迟义肢装置时间时，应随时维持正确姿势。

1. 患肢应尽量保持内收及自然伸直姿势。
2. 同一坐姿时，每次勿连续超过一小时。

(六) 应避免的哪些姿势

1. 膝上截肢时：

- (1) 仰躺时，患肢不可外展，枕头不要放在二大腿之间。
- (2) 不要使脊椎弯曲，平躺时不可以把枕头放在腰部下面。
- (3) 半坐卧时不要将枕头垫在残肢下方或臀部垫枕头，使残肢翘起。
- (4) 站立时不要将残肢放在拐杖的手柄上及跨在助行器上。

2. 膝下截肢病人

- (1) 不要将残肢垂放在床沿。
- (2) 坐轮椅（椅子）时不要弯曲患肢，膝关节需伸直，仰躺时膝关节下方不可垫枕头。

五、复健运动

(一) 手术后复健运动愈早开始进行愈好，手术后第一天即可开始健肢与患肢运动。每天至少二次，每项执行15次，并依个人能力逐渐增加。

(二) 膝上截肢者，若伤口情况允许，每天最好趴睡1至2小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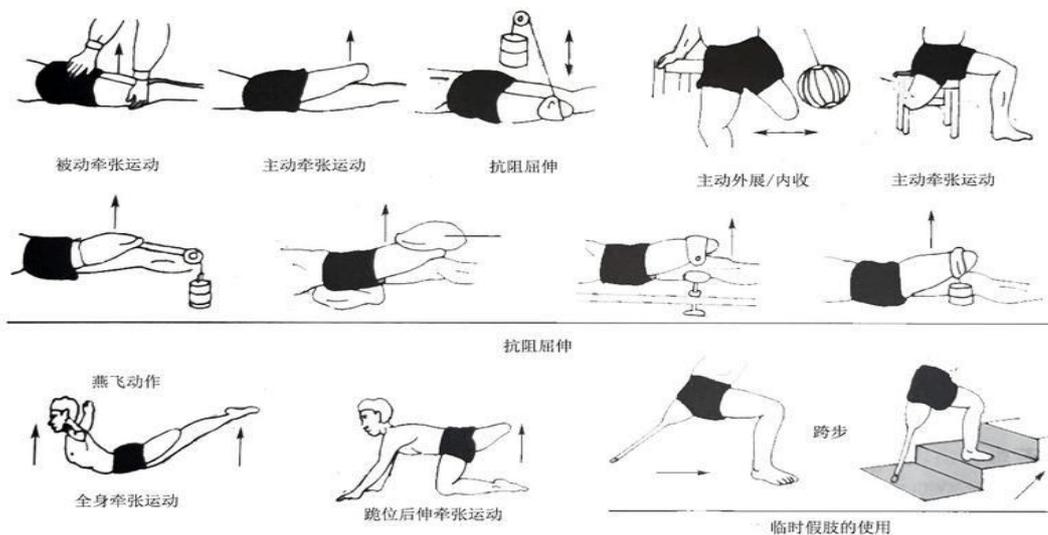
(三) 下肢复健运动：

1. 膝上截肢：

- (1) 仰躺，两腿夹紧并缩肛。
- (2) 侧躺在健侧，患肢往后踢。
- (3) 趴睡时，患肢往上抬。

2. 膝下截肢：

- (1) 膝关节伸直下压。
- (2) 仰躺时，膝关节伸直后直抬腿。



大腿截肢者的功能训练示意图

六、居家照护

- (一) 当伤口愈合后，洗澡时可用肥皂和水清洁残肢，并检视截肢端是否有起水泡、破皮等情况；若有水泡或破皮时，伤口需保持干燥清洁、必要时需换药包扎伤口，以避免伤口受压及感染产生，必要时需返诊治疗。
- (二) 持续执行复健运动。
- (三) 注意患肢正确摆放姿势。
- (四) 应继续使用弹性绷带包扎患肢，并遵守包扎原则。太紧及太松均不适宜，包扎后其松紧度应以可置入二手指之宽度为宜。
- (五) 依医师指示按时服药及回诊；若有下列症状，应立即回诊：
 1. 伤口有红、肿、热、痛等发炎现象或异常的分泌物。
 2. 伤口有持续且剧烈的疼痛。
 3. 持续发烧 38.5℃ 以上。

本著作非经著作权人同意，不得转载、翻印或转售
著作权人厦门长庚医院